

韶关市浈江区自然资源局

2026 年度浈江宅基地项目（第一批）用地用林 报批技术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6 年度浈江宅基地项目（第一批）

二、项目业主情况

业主名称：韶关市浈江区自然资源局

地址：韶关市浈江区席前路 1 号

联系人：黄志豪

联系电话：18390814509

三、中介服务名称

测绘、林业调查规划设计

四、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

- （一）企业征信良好；
- （二）专业能力强，具备服务所需的相关资质；
- （三）服务态度好。

五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（一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该项目为浈江区 2026 年度宅基地项目（第一批）的用地用林报批，项目报批地块涉及浈江区各镇，报批用地用途为农村居民住宅用地，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管制

要求。

(二) 服务要求：以韶关市浈江区 2026 年度第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开展 2026 年度浈江宅基地项目（第一批）用地用林报批组卷工作，包括技术咨询服务，完成用地报批、林地报批组卷并取得批复。

六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(一) 履行地点：浈江区

(二) 服务时间：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报批审批通过为止。

七、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

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

报价方式：报总价

八、服务时间

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。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报批审批通过为止。

九、验收

韶关市浈江区 2026 年度第四批次城镇建设用地项目（2026 年度浈江宅基地项目（第一批））完成用地用林组卷，并取得批复后即验收合格。

十、结算方式

一次性付款：验收合格后，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按合同约定开具有效发票，项目业主单位则按照合同金额完成支付。

十一、违约责任

（一）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，应当承担继续履行、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。

（二）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，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。

十二、补充合同和争议解决方式

（一）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

（二）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向项目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（或仲裁）的方式解决。

韶关市浈江区自然资源局
2026年7月15日



